

## 檳榔

臺灣種植檳榔歷史相當悠久，可回溯到16世紀。在日治時期檳榔也成為農業調查項目之一，可見已有相當規模。然而大抵而言，檳榔的快速成長始自民國70年代（1980年代），民國67年（1976年）全國檳榔種植面積僅有1878公頃，到1997年躍升到56542公頃，成長30多倍。早期檳榔的功能是用以分隔稻田，後來才取代水稻成為客家地區主要作物，其中屏東為全國最重要的產區，檳榔栽種面積高達14993公頃，為全國之冠，近年則因檳榔格崩盤才開始略微減少。檳榔亦為一典型之水稻轉作作物，由於其經濟利潤約為水稻之四倍，且為老年人口可進行之農業經濟活動，因此大量進行栽種，目前多數栽植於屏東縣（市）之客家聚落。根據王貳瑞（2005年）的調查，屏東的檳榔主要分布在萬巒、竹田、內埔、長治、麟洛、新埤、佳冬等鄉鎮，可以說是一個聚集在客家鄉鎮的產業。根據估計，屏東客家六堆地區檳榔種植面積達12000公頃，年產值56億元，佔全國檳榔產值42%，可說是舉足輕重的產業。進一步估計種植戶約3萬戶，從業人員超過12萬以上。由於客家聚落普遍教育程度較高，子孫往往出外求學工作，因此客家庄不容發展類似蓮霧等需要大量年輕勞動力的作物，因此種植檳榔成為一個可以獲得穩定收入的選擇。但由於檳榔嚴重破壞水土，加上容易引發口腔癌，因此國家政策傾向抑制檳榔的消費，加上民間吃檳榔習慣逐漸消失，檳榔之種植面積略有減少，目前檳榔種植面積約為15000公頃，達稻作兩倍以上。<sup>191</sup>

屏東檳榔的產銷主要仰賴行口的體系。<sup>192</sup>檳榔農必須透過行口才能將作物流通到消費的。行口決定了檳榔價位、品質等級、出貨數量。檳榔農將檳榔繳交到行口後，在行口秤重、分級、篩選，以現金交易。另有一種制度為包銷制，檳榔農直接讓大盤進入採收。整個屏東縣共計434家行口，由於檳榔農多為客家聚落，因此行口也多為客籍。行口一般都自己有檳榔園以確保貨源，同時投下相當時間維繫交易網絡。由於產期與非產期勞動力需求有很大落差，因此行口的勞動力以家庭勞動力為主，非產期各自從事自己工作，到了產期則可全家動員加入生產或運銷的行列。在客家主導檳榔的產銷下，屏東行口與農民往往形成內聚、團結的班底，而形塑了檳榔的產銷秩序。行口也在網絡的互動中掌握市場行情以及各產地、各檳榔農的狀況。行口在創業初期多半是先透過親屬網絡取得資金，並以標會和農會借貸的方式周轉。

<sup>191</sup> 黃瓊慧，〈屏東平原農業土地利用的轉變：1950—1990年代—以蓮霧檳榔為例，2001年〉，（台北：國立師範大學地理學系碩士論文，2001）。

<sup>192</sup> 林育建，〈族群、產業與社會資本：以屏東檳榔業「行口」為例〉，（桃園：國立中央大學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07）。